

(上接C37版)

自动生成的申购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股份,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1.54元/股(不含11.54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1.54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900万股(不含9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574名,配售对象为9,620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申购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情况“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申购对象, 剔除前申报均价(元/股), 剔除后申报均价(元/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bid prices.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申购对象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53元/股。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5.4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6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0.6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6.2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10,002.6亿元,发行人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15.63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21.11亿元,满足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11.53元/股,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申购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9家投资者的16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11.53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14,36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48名,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9,604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611,37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5,970.17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依据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施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方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7”),截至2021年6月1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7”)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7.2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附表: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所属行业, 2020年营业收入(亿元), 2020年净利润(亿元), 2020年市盈率(倍). Lists related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metrics.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1.53元/股对应发行人2020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6.21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发行价格低于行业平均市盈率的情况。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2,169.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8,673.3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8.4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42.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181.1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060.5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进行调整。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53元/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25,813.0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1.53元/股和2,169.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25,008.57万元,扣除约6,360.16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

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18,648.41万元。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和网下申购于2021年6月17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和网下申购情况于2021年6月17日(T日)决定是否进一步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2021年6月17日(T日)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2021年6月17日(T日)网下、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未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子公司国元创投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Table with 2 columns: 日期, 事项. Lists key dates for the IPO process, including application, pricing, and listing.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国元创投,无资格核查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跟投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6月16日(T-1日)公告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二)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6月15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53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25,008.57万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元创投拟认购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国元创投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款1,084.50万元,本次共获配股108.45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6月23日(T+4日)之前,依据国元创投缴款原路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附表: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不含税), 获配比例(元/股), 限售期限(月,不含税). Lists strategic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三)配售回拨
依据2021年6月8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8.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8.45万股,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四)限售期安排
国元创投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9,604个,其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总量为8,611,37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申购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拟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进行申购的为无效。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T日)09:3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申购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1.53元/股,申购数量为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2.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2021年6月21日(T+2日)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网下申购时,投资者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证券账户号码以及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6月21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获配数量,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四)认购资金的缴付
2021年6月21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认购资金和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6月21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认购失败: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om/)“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部分“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的相关资金。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备注栏中注明申购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367,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票代码为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网下发行专户名称,“B12345678908367”,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网下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请及时登陆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3.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联席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款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顺序依次选择认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其视为违约,将于2021年6月23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在2021年6月21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联席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的结果向下取整确定新股认购数量:

新股认购数量 = 发行价 \* (1 - 承销费率) / 向下取整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中签获配数量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中止本次发行。

5.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1年6月23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联席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投资者退还超额认购款,应退还认购款=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五)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在2021年6月21日(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售,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售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摇号,每一获配对象获配一个中签号,并于2021年6月22日(T+3日)进行摇号公示。

3.摇号中签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获配股票可以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将于2021年6月23日(T+4日)公告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已向摇号中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五、网上发行
(一)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T日)09:30-11:30、13:00-15:00,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服务机构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申购时间另行通知。

(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1.53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工大申购”,申购代码为“787367”。

(四)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

2021年6月17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6月15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181.15万股。联席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即2021年6月17日(T日)09:30至11:30、13:00至15:00(含15:00)“E”工具“E”股票输入人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下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本次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者权限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6,000股。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服务机构进行新股申购。

5.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6.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网上投资者申购日2021年6月17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1年6月21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1年6月15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

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6月17日(T日)前在网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连续在申购时间内(2021年6月17日(T日)0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出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回。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六)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按每500股配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配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股票。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摇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号码确认
2021年6月17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认购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1年6月18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号。

2.公布中签率
2021年6月18日(T+1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6月18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摇号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2021年6月21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十)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时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6月21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网上交易系统相关规则2021年6月21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内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认购款,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连续12个月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一)放弃认购的处理方式
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主动核查,并在2021年6月22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给联席主承销商。放弃认购的股数与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1股。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十二)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未缴款金额以及联席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21年6月23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措施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不足,网上申购数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下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细则》第二十六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登记的有效期内,且募集资金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缴款不足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1年6月23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向配售对象收取过户费、印花税费等费用;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网下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款时,还应全额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应当根据申购金额,预留充足的申购资金,确保获配后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及经纪佣金。配售对象使用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办理认购资金及经纪佣金划转。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十、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1.发行人: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巍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2号
电话:0551-65256600
传真:0551-65256602

联系人:胡梦慧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仁胜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551-62207165,62207366
传真:0551-62207365,62207366

3.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电话:010-80920208,010-8092020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报价对象名称, 配股对象代码, 申购对象代码, 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Lists investors and their bid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不含税), 获配比例(元/股). Lists strategic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不含税), 获配比例(元/股). Lists strategic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万元,不含税), 获配比例(元/股). Lists strategic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